

立杜賣盡根店宇收定字人劉漢臣等。有自置瓦店全塚，坐落土名中壩新街。緣因乏銀別創，愿將此店出賣與人，先問房親人等，不欲承受，外託中人引就胡珀珍前來出首承買，當日全中三面言定時值盡價佛面銀壹佰叁拾大員正。當日全中人三面收到定頭銀四大員正為憑，餘者銀候至冬至前做契日。兩相交清，各無反悔。恐口無憑，今欲有憑，立出收定字壹紙，付執為炤。

即日批明：劉漢臣全中三面親手收定字內佛銀四大員正，批炤。

為中人 鄧天送（花押）
族兄 碧清（花押）

光緒十八年歲次壬辰拾月 日

立杜賣盡根店宇收定字人 劉漢臣親筆

